

##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对 2021 年度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，现就有关情况作如下专项说明：

#### 一、专项说明

1、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17,208万元，其中：17,765万元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99,443万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海云环保对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5.46%，无逾期担保情况。

2、公司在对外担保管理方面严格执行并遵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严格控制对外担保的风险，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。

3、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没有为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、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。

#### 二、独立意见

基于独立立场，我们认为：2021 年度，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批程序完善、信息披露合规，没有损害股东的利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（签字）：

王维斌—————

柳志强 —————

傅黎瑛—————

2022 年 4 月 26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（签字）：

王维斌

柳志强

傅黎瑛



2022 年 4 月 26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（签字）：

王维斌 

柳志强 \_\_\_\_\_

傅黎瑛 \_\_\_\_\_

2022 年 4 月 26 日